

白沙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落实《海南省贯彻
落实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
改方案》整改措施（序号4）整改完成情况
公示表

整改措施	措施序号（4）：“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省各级党委政府、省直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南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每年通过党委（党组）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民主生活会等形式深入开展专题学习，学深悟透、弄通做实，牢固树立和全面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大力度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
整改牵头单位	白沙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整改时限	2024 年底前并长期坚持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王晓妍 18976187422 洪杰英 18217959153

整改工作落实情况

根据《海南省贯彻落实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明确的整改目标要求，我县全体上下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强化绿色发展理念。一是将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以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做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以及全县党员干部培训的重要教学内容。二是县委常委会及时研究部署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协调解决重大问题。截至12月5日，2024年先后召开县委常委会、县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会等会议14次，学习研究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特别是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坚定不移把生态环境保护摆在突出位置。三是配合省委党校顺利开展了省级统筹中青班、自行组织了2024年白沙县新任科级领导干部任职培训等2期培

	训班。通过多种方式不断强化全县干部绿色发展理念，引导全县各级各部门进一步从讲政治、顾大局的高度认清环保工作意义、形势和任务，树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
工作成效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强化绿色发展理念，全面夯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提升生态环境保护的责任担当、发展定力和持续推进力。

